臺中榮民總醫院家庭醫學招訓116年度第1年住院醫師甄選公告	
機關名稱	臺中榮民總醫院
人員區分	聘用人員或契約人員
職稱	住院醫師
名額	正取4名(含自費生2名、代訓生不限定2名)備取若干名，不限定身分受理代訓生及自費生報名，同分時，優先錄取代訓生。 ※代訓生名額依輔導會核定之訓練容額調整。 ※備取人員候用期限依各專科醫學會規定辦理。 ※國軍醫院醫師均依專案辦理代訓，不列入甄選對象。
性別	不拘
工作地點	臺中市
上網期間	115年9月1日至115年10月30日
資格條件	1.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或獨立學院之醫學系、學士後醫學系、中醫學系選醫學系雙主修畢業者。 2. 經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醫師類科考試及格者。 3. 持有本國醫師證書者。 4. 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完訓證明或在訓證明或經各專科醫學會採認相當證明。 5. 聘用住院醫師須具中華民國國籍且不得兼具外國國籍，具中華民國國籍兼具外國籍或未具中華民國國籍者，以契約住院醫師進用。 6. 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第6條規定，條件相等而為退除役官兵者，優先錄用。 7. 本院聘用非本部之住院醫師欲轉入本部任職者，報名時應同時檢附簽奉核准之轉科同意書。 8. 於本院受訓 PGY 者，筆試總分加10分。 9. 以本院名義發表SCI論文（限第一/通訊作者發表，且本院醫師或研究人員等須為並列第一/通訊作者），得依發表論文類型再加分，上限5分。 (1) 原著論文1篇加5分 (2) 綜論1篇加3分 (3) 病例報告1篇加2分 10. 若總分同分時以本院PGY優先。
工作項目	家庭醫學部
工作地址	台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1650號
報名方式(含檢具文件)	報名相關資料請同時寄送紙本(勿裝訂)及電子檔 1. 於115年10月30日截止日前下載報名表(含自傳)繕打，連同以下資料，同時寄送電子檔並親送紙本或掛號郵寄憑辦，郵寄信封外請註明報名甄試職稱，以郵戳日期為憑，逾期或證件不全者，恕不予受理，經審查不符合前開資格條件者，恕不通知及退件，如需返還書面應徵資料，可附回郵信封俾利郵寄（通信報名地址：台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1650號家庭醫學部；聯絡電話：04-23592525#3801；聯絡人：王小姐)。

	2. 應檢附證件： (1) 畢業證書影本(持國外學歷證件者，應翻譯成中文並經我國駐外領館處驗證)。 (2) 考試院考試及格證書影本。 (3) 衛生福利部核發醫師證書影本。 (4)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5) 在學成績單或成績證明影本(附學校排名)。 (6) 實習證明、PGY 完訓（在訓）證明及在職證明影本各 1 份。 (7) 男性報考人須繳驗退伍令、補充兵役或免服兵役證件或在役證明。
甄選程序	先實施筆試再辦理面試 報考人請攜帶國民身分證以備查驗。 1. 甄試項目：筆試（50%)、面試（50%)。 2. 甄試日期：115 年 11 月 9 日(上午 10 時至 10 時 25 分報到)。 (1) 筆試：上午 10 時 30 分 (2) 面試：下午 01 時 00 分 3. 筆試地點：研究大樓二樓第三會議室 4. 面試地點: 教學大樓二樓。
其他注意事　項	1. 考試日期如遇不可抗拒因素更改，另行通知。 2. 所附資格證明文件如有偽造、變造或不實等情事者，取消其應考及錄取資格。 3. 其他招考的問題請於上班時間電洽家醫部總醫師（04-23592525#3809、3820 或來信 famcr@vghtc.gov.tw)。